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3931 公司简称：格林达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99,558,38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3,902,843.6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02%。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格林达	60393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章琪
联系地址	萧山区杭州萧山临江工业园区红十五路9936号
电话	0571-86630720
传真	0571-82202386
电子信箱	ir@greendachem.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行业属性

湿电子化学品（Wet Chemicals）是微电子、光电子湿法工艺制程中使用的各种液体化工材料，是显示面板、半导体、太阳能电池等制作过程中不可缺少的关键性材料之一。随着半导体、显示面板、太阳能电池等下游产业快速发展，它也成为电子化学品中需求量大幅增长、技术高速发展的一类产品。公司作为国内湿电子化学品主要生产厂商之一，凭借先发优势，目前已积累了非常丰富的行业经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采购和生产体系，具备领先的产品设计开发能力，拥有稳定的客户群体并将不断扩大。

2、行业发展前景

（1）政策支持湿电子化学品行业发展

湿电子化学品是显示面板、半导体、太阳能电池等制作过程中不可缺少的关键性材料。为促使行业稳定发展，增强我国企业在行业中的话语权，国家不断加大对湿电子化学品及其下游消费电子产业的政策扶持力度。

2023年12月，工信部关于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24年版）的通告正式发布，自2024年1月1日起实施。其中"关键战略材料"中，明确提出"先进半导体材料和新型显示材料"，其中包括"集成电路用光刻胶及其关键原材料和配套试剂"和"超高纯化学试剂"。

2024年1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近日联合印发《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到2025年，我国未来产业技术创新、产业培育、安全治理等全面发展，部分领域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产业规模稳步提升。建设一批未来产业孵化器和先导区，突破百项前沿关键核心技术，形成百项标志性产品，初步形成符合我国实际的未来产业发展模式。到2027年，未来产业综合实力显著提升，部分领域实现全球引领。关键核心技术取得重大突破，一批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得到普遍应用，形成可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成为世界未来产业重要策源地。在未来材料部分，还提到推动有色金属、化工、无机非金属等先进基础材料升级，发展高性能碳纤维、先进半导体等关键战略材料，加快超导材料等前沿新材料创新应用。

2024年3月，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商务部等14部门联合印发《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的通知，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汽车、家电以旧换新。2024年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正式印发《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提出要更大力度提升大宗消费。"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品消费规模大、拉动效应强，是推进消费品以旧换新的重点领域。"2025年1月，商务部等5部门办公厅联合印发《手机、平板、智能手表（手环）购新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

（2）下游市场持续发展，带动湿电子化学品需求

2024年，在全球经济环境复杂多变的背景下，半导体显示行业面临严峻挑战，行业竞争日趋激烈，整体发展持续承压。尽管终端消费需求复苏步伐缓慢，但在供给侧的有效调控下，显示产业开始逐步回暖。随着市场供需关系渐趋平衡，加之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升级，2024年半导体显示行业整体呈现出缓慢恢复的发展态势。

根据Omdia的《显示面板长期需求预测追踪报告》分析，预计到2025年，85英寸及以上尺寸的液晶和OLED电视以及公共显示器的出货量将增长34%，其中100英寸及以上的液晶电视显示屏出货量将首次突破100万台。工厂利用率计划持续上调，主要受到国家"以旧换新"补贴政策推动的面板需求增加驱动。

随着显示技术的进步和消费者需求的变化，显示面板市场正在快速转型。特别是AMOLED面板与TFT LCD市场份额的变化尤为显著。据Omdia《2024年第二季度显示面板长期需求预测追踪报告》的分析，AMOLED面板将在2028年占据显示面板市场收入的43%份额，而当前主流技术TFT LCD的市场份额将降至55%。相比之下，2022年AMOLED面板和LCD的市场份额分别为34%和65%。

根据洛图科技（RUNTO）发布的《全球液晶TV面板市场月度追踪》报告，2024年全球大尺寸液晶电视面板出货量达到2.37亿片，同比增长5.1%；出货面积达1.75亿平方米，同比增长8.0%。全年四个季度的出货量均实现增长。此外，全年出货面积同比增幅大于出货量，这反映了全球范围内大尺寸化趋势的持续。2024年全年，全球液晶电视面板的平均尺寸进一步上升至49.6英寸，较2023年增加了0.6英寸。长期以来，电视供应链上下游均致力于推行大尺寸化战略，一方面有助于消化面板产能，另一方面则改善终端产品的价值和利润。

2024年，全球液晶电视面板行业的运行特征主要表现为产能出清与收购整合，同时大陆系面板厂商的产销策略对全年市场走向产生了重要影响。从面板行业的发展规律来看，产能份额是话语权争夺和经营质量改善中最重要的因素，而中国大陆厂商在液晶电视面板行业已经具备了绝对的"控盘能力"。全年面板价格维持在相对高位，经历了短暂的价格调整后迅速企稳并横盘运行，显示出价格波动的减弱趋势，周期性缩短。预计面板行业的经营质量将变得越来越可预期，并迎来稳定盈利的时代。结合终端市场的需求，洛图科技（RUNTO）预测，2025年全球液晶电视面板市场的出货量将达到2.32亿片，同比下降2.2%；出货面积则达到1.82亿平方米，同比增长3.9%，全年平均尺寸将达50英寸。

根据行研机构CINNO Research数据，2024年全球TFT-LCD和AMOLED面板总产能达4.09亿平方米，同比增长2.5%。预计2025年全球产能增速将维持在2.3%，其中AMOLED产能占比稳定在近10%。值得注意的是，中国大陆地区在2025年仍有多条新产线陆续投产，包括LCD高世代线和AMOLED G6产线的扩产计划，这将持续推动全球面板产能的增长。

从实际投产面积看，2024年全球面板投产面积同比增长6.1%，其中AMOLED表现尤为突出——受益于智能手机渗透率提升及中大尺寸OLED需求增长，其投产面积同比大幅增长33%；TFT-LCD则在大尺寸化趋势下实现稳定增长。预计2025年全球投产面积增速将达4.3%，其中TFT-LCD增长约4%，AMOLED增速预计为7%。

营收方面，2024年全球面板企业总营收预计达1,192亿美元（同比增长5.8%）。2025年在出货面积增长和价格小幅波动的共同作用下，营收增速预计为2.8%。区域格局呈现显著变化：中国大陆地区营收占比将提升至49%，韩国降至34.3%，日本则进一步收缩至3%，反映出中国大陆在全球面板市场的主导地位持续强化。

行研机构CINNO Research分析指出，全球面板行业已进入稳步复苏周期。中国大陆厂商通过持续扩大细分市场份额巩固了制造中心地位；技术层面呈现差异化发展——AMOLED保持高速增长态势，TFT-LCD则依托大尺寸应用维持规模优势。

中国数字经济的发展将引领新型显示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规模继续扩大，并呈现高质量发展的态势，对相关产业链的专用材料和设备企业而言将是巨大的市场机遇。未来中国新型显示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创新加快，应用逐步多样化，发展前景广阔。随着5G、人工智能、工业物联网、互联网等行业的发展，芯片与新型显示器件的需求将持续增加。集成电路、新型显示作为国家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与其相关配套的电子材料也是重要的发展领域。在下游市场的带动下，公司所处的电子材料领域呈现较好的发展前景，以湿电子化学品为核心的系列产品也将迎来进一步市场机遇。

（3）巨大的替代进口市场空间

随着我国企业在湿电子化学品领域中投入加大，产品等级、质量均得到很大的提升，包括格林达在内的内资企业开始稳定供应部分高端湿电子化学品。同时，随着下游领域快速发展、国家加大支持力度以及各大内资企业进一步加大投入，我国高端湿电子化学品配套能力有望快速提升，替代进口的趋势也会更加明显。近年来，随着显示面板、半导体、太阳能电池等领域的发展，湿电子化学品用量将进一步扩大，显示出极为广阔的发展前景。公司作为国内湿电子化学品主要生产厂商之一，凭借先发优势，目前已积累了非常丰富的行业经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采购和生产体系，具备领先的产品设计开发能力，拥有稳定的客户群体并将不断扩大。

公司专业从事超净高纯湿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产品主要有显影液、蚀刻液、稀释液、清洗液等。下游应用领域主要为显示面板、半导体、太阳能电池等，主要用于显影、蚀刻、清洗等电子产品制造工艺中。公司核心产品TMAH显影液系LCD、OLED显示面板生产过程中的关键材料之一，有效助推了高清显示产业的国产化进程，亦确保了国产超高清LCD、OLED显示面板用显影液供应的安全性和稳定性，目前公司核心产品TMAH显影液相关技术指标已达到SEMI G5标准要求。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1,729,696,951.59	1,678,217,044.99	3.07	1,553,351,64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64,777,730.18	1,471,429,747.07	6.34	1,340,265,510.22
营业收入	656,049,520.39	695,326,649.73	-5.65	847,599,44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249,645.92	175,071,418.70	-16.46	163,394,16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5,516,849.42	167,399,057.96	-19.05	146,458,86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050,636.78	205,934,427.32	10.25	196,756,998.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3	12.48	减少2.85个百分点	12.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88	-17.05	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70,730,723.91	174,386,270.04	165,719,216.99	145,213,309.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094,142.20	43,568,479.10	33,275,145.00	35,311,87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171,741.65	42,874,943.54	29,800,481.69	29,669,68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81,904.39	70,310,722.36	48,871,012.96	54,586,997.0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8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98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杭州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847,500	84,903,346	42.5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聚合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1,378,723	20.74	0	无	0	其他
杭州绿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687,919	5.36	0	无	0	其他
宁波康达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3,509,246	1.76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2,260	1,632,260	0.82	0	无	0	其他
国寿养老策略9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93,600	1,493,600	0.75	0	无	0	其他
尹云舰	0	745,668	0.3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赵芹	700,200	700,200	0.3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571,220	571,220	0.29	0	无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9,900	519,900	0.26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①电化集团与绿生投资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②报告期内，聚合投资持有电化集团21.12%股权。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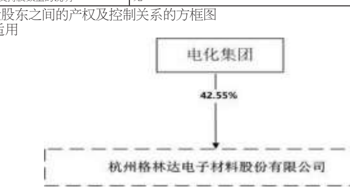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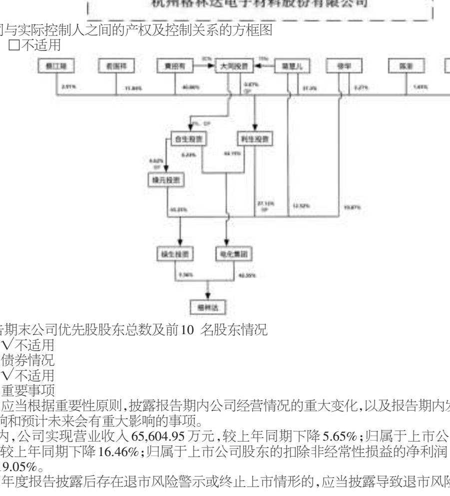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5,604.9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624.9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551.6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05%。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31 证券简称：格林达 公告编号：2025-009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为公司2025年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1981年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合伙人数量	239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359名
	从业人员		近6000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超过400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近一年变动情况	注册会计师人数稳定		

3、业务规模

上年度业务收入	27.0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2.05亿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情况	年报家数	257	
	收费总额	3.55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	2024年末职业风险基金815.09万元。	相关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职业保险能覆盖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亿元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5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和纪律处分0次。5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1次、监督管理措施16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兼职情况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合伙人	周威宁	注册会计师	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	无	是
质量控制复核人	高楠	注册会计师	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8年开始在致同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7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份。	无	是
本期签字会计师	周威宁	注册会计师	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	无	是
	夏波	注册会计师	202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签署的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4份。	无	是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相关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审计收费

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450,000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00,000元（含税），合计人民币550,000元（含税）。审计费用定价由公司依据自身业务体量结合同类型上市公司审计费用情况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商定而来，符合市场定价规律。

2025年度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与以往保持一致，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根据2024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对致同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致同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并对其2024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质量进行了综合评估，认为该事务所坚持客观、公正、独立的审计准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相关职责，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续聘为下一年度审计机构。

（二）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决定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公司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决定费用。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31 证券简称：格林达 公告编号：2025-011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确认，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6,249,645.92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677,259,372.63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综合考虑投资者合理回报，结合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水平、现有债务规模以及经营发展需要的前提下，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决议，拟定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99,558,38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3,902,843.6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02%。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3,902,843.60	52,882,970.70	49,889,595.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6,249,645.92	175,071,418.70	163,394,169.64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677,259,372.6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46,675,409.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61,571,744.7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46,675,409.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90.78%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并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31 证券简称：格林达 公告编号：2025-012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要求，将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00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2,545.39万股，每股发行价21.3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4,420.44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408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331.44万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不含税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2,169.81万，实收股款人民币52,250.6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0年8月13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0）第332ZC00285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07,120,155.11元，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明细	金额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7,304,492.87
加：利息收入	1,604,691.21
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1,072,767.12
理财产品到期本金赎回	191,000,000.00
减：本期募集资金支出	42,860,139.95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191,000,000.00
银行工本费及手续费等	1,656.14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7,120,155.1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公司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于2020年7月27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庆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7月28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现更名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自贸区杭州高新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2020年7月28日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墅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7月28日，公司、兴业证券、子公司四川格林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与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4年4月30日，公司、兴业证券与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签订的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墅支行	3301040160016274642	0.00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自贸区杭州高新支行	19045301040028705	14,965.86
四川格林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街支行	201000253132490	62,593,452.74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街支行	201000361612898	44,511,736.51
合计			107,120,155.11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3019.62万元（其中2020年度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378.61万元，2021年度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967.27万元，2022年度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926.25万元，2023年度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479.74万元，2024年度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267.75万元），已扣除手续费0.94万元（其中2020年度手续费0.01万元，2021年度手续费0.16万元，2022年度手续费0.33万元，2023年度手续费0.27万元，2024年度手续费0.17万元）。（注：数值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造成，以下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15,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上述现金管理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12,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上述现金管理期限为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公司本报告期内累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19,100万元，累积取得投资收益107.28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均已到期赎回。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四川格林达100kt/a电子材料项目（一期）项目计划投资内容不存在变更，内部单项的投入由于当时内外部环境变化影响较原投资计划有所调整，属于该募投项目资金的内部调配，不涉及募投项目变更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由于四川格林达100kt/a电子材料项目（以下简称"四川募投项目"）包含的4万吨TMAH显影液和1.5万吨BOE蚀刻液已具备试生产验收条件，0.5万吨铝蚀刻液尚未具备试生产验收条件，需要进行调整后重新履行试生产流程后方能进行验收，会严重影响项目的整体验收进度和完工时间，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将 5.5 万吨项目先行提交申请验收。根据相关规定和安监部门要求，在项目建设和验收内容保持一致性的原则下，具备验收条件部分可进行验收评价，公司需将一期项目内容由"4 万吨 TMAH 显影液、0.5 万吨铝蚀刻液和 1.5 万吨 BOE 蚀刻液"调整为"4 万吨 TMAH 显影液和 1.5 万吨 BOE 蚀刻液"。四川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36,331.44 万元，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36,331.44 万元，其中0.5 万吨铝蚀刻液装置原计划投入募集金 575.23 万元，占该项目募集资金比例 1.58%，本次变更后，四川募投项目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575.23 万元，调减资金待四川募投项目结项后确定用途。2024年2月8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变更事项。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披露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其他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议案》，经慎重论证评估，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规模和发展规划，结合近年来市场和行业的技术发展的形势变化和该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公司拟终止"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为新技术储备基地和引进技术的消化吸收与创新基地，同时引进更多高级技术人才，提升公司研发能力，优化研发环境。但由于近年来，半导体行业集成电路领域技术快速发展，产业不断升级跃迁，呈现出多种技术并存的态势，技术路线的多样使得该领域的湿电子化学品技术主流方向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故公司对"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采取了谨慎态度，且这种不确定性现阶段依然存在。若现阶段贸然推进该研发中心项目，可能将面临研发成果商业化滞后、设备技术过时等风险。同时，公司现阶段拟主要通过联合实验室、企业创新联合体技术合作等方式整合外部资源，阶段性研发目标可通过轻资产模式实现，相关的研发项目、新产品开发试验持续通过自有资金进行投入。此外，公司在稳固TMAH显影液市场领先地位的同时，加速推进新产品市场拓展，挖掘新客户需求，不断提升综合配套服务能力，公司运营投入加大，未来几年内公司包括流动资金需求在内的总体资金需求将不断提升。因此，经慎重论证评估，公司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格林达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格林达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下转B11版）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3931 证券简称：格林达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62,407,600.82	170,730,723.91	-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22,890.86	34,094,142.20	-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622,546.73	33,171,741.65	-1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62,087.44	53,281,904.39	-59.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7	-5.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	2.29%	-0.2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748,147,998.97	1,729,696,951.59	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96,815,022.46	1,564,777,730.18	2.05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68,850.5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93,101.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605.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863,146.9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3,359.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200,344.1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4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903,346	42.55	0	无	0
宁波聚合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9,653,723	19.87	0	无	0
杭州绿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687,919	5.36	0	无	0
宁波康达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577,854	1.29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645,558	0.82	0	无	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350,825	0.68	0	无	0
华泰资产－工商银行－华泰增鑫投资产品	其他	999,500	0.50	0	无	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867,068	0.43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830,857	0.42	0	无	0
尹云舰	境内自然人	745,668	0.37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杭州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84,903,346	人民币普通股	84,903,346
宁波聚合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653,723	人民币普通股	39,653,723
杭州绿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87,919	人民币普通股	10,687,919
宁波康达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77,854	人民币普通股	2,577,85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45,558	人民币普通股	1,645,558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1,350,825	人民币普通股	1,350,825
华泰资产－工商银行－华泰增鑫投资产品	999,500	人民币普通股	999,5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7,068	人民币普通股	867,06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0,857	人民币普通股	830,857
尹云舰	745,668	人民币普通股	745,66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①电化集团与绿生投资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②聚合投资持有电化集团21.12%股权。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9,370,372.41	348,222,193.7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44,109.5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5,003.99	384,113.19
应收账款	187,864,354.56	170,088,150.96
应收款项融资	1,246,717.76	1,554,996.55
预付款项	6,493,130.52	1,919,125.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64,620.96	661,301.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1,687,309.59	62,687,675.1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5,311,611.11
其他流动资产	114,215,360.76	114,451,188.53
流动资产合计	792,170,980.14	765,280,356.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2,933,302.44	404,373,039.05
在建工程	63,331,269.31	60,028,517.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861,605.64	11,204,603.71
无形资产	65,318,769.27	65,785,051.7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550,904.06	5,726,195.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59,464.61	13,506,854.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4,421,703.50	403,792,333.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5,977,018.83	964,416,595.33
资产总计	1,748,147,998.97	1,729,696,951.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0,355,818.23	106,472,342.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91,482.93	181,801.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721,751.93	15,005,524.43
应交税费	10,130,827.91	11,689,394.45
其他应付款	420,661.75	652,573.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16,562.96	1,204,628.06
其他流动负债	106,596.78	231,954.20
流动负债合计	121,243,702.49	135,438,219.3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591,953.71	9,903,911.4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465,632.74	14,403,483.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03,840.09	4,148,607.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061,426.54	28,456,001.81
负债合计	150,305,129.03	163,894,221.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9,558,380.00	199,558,3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5,350,872.27	615,350,872.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1,052,193.34	40,837,791.92
盈余公积	99,779,190.00	99,779,19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41,074,386.85	609,251,495.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96,815,022.46	1,564,777,730.18
少数股东权益	1,027,847.48	1,025,000.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97,842,869.94	1,565,802,730.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48,147,998.97	1,729,696,951.59

公司负责人：方伟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婷茹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婷茹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2,407,600.82	170,730,723.91
其中：营业收入	162,407,600.82	170,730,723.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9,711,574.58	132,322,543.10
其中：营业成本	113,007,235.10	113,820,202.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03,899.46	1,682,310.07
销售费用	2,467,851.85	3,052,578.30
管理费用	8,152,175.90	8,675,873.73
研发费用	5,778,734.56	10,598,399.07
财务费用	-1,298,322.29	-5,506,820.75
其中：利息费用	108,712.89	–
利息收入	1,518,206.82	4,895,313.91
加：其他收益	1,341,710.98	853,906.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39,278.31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109.59	160,027.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129.77	239,079.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442,995.35	39,661,194.15
加：营业外收入	28,605.00	20,927.00
减：营业外支出		12,689.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471,600.35	39,669,431.47
减：所得税费用	5,645,862.22	5,579,604.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25,738.13	34,089,827.3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25,738.13	34,089,827.3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22,890.86	34,094,142.2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847.27	-4,314.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825,738.13	34,089,827.3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822,890.86	34,094,142.2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47.27	-4,314.8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方伟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婷茹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婷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1,844,318.58	191,820,499.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045.42	33,568.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5,380.91	17,002,395.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064,744.91	208,856,463.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218,126.13	111,889,843.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84,101.26	18,741,789.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21,813.51	18,867,696.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78,616.57	6,075,229.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402,657.47	155,574,559.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62,087.44	53,281,904.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5,311,611.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7,380.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689.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278,991.78	12,689.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12,770.33	16,642,639.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0,000,000.00	3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312,770.33	52,642,639.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78.55	-52,629,949.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521.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5,521.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521.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115.55	567,407.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19,671.38	1,219,361.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030,240.31	775,322,031.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9,149,911.69	776,541,393.31

公司负责人：方伟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婷茹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婷茹

（三）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